

抄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函

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1段2號

承辦人：邱鼎翔

電話：02-23515441轉249

傳真：02-23518524

電子信箱：frank301@forest.gov.tw

受文者：造林生產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林造字第10117407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有關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老人長期照顧中心(養護型)函詢  
事項，業以農委會101年3月22日農授林務字第1010713373號  
函覆，復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府101年3月20日府農林字第1010032292號函。
- 二、隨文檢附旨揭號函影本1份供參。

正本：雲林縣政府

副本：

郵寄：雲林縣政府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授權單位主管決行